

四川省地质灾害指挥部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做好当前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 紧急通知

川地灾指办函〔2021〕19号

各市（州）地质灾害指挥部，省地质灾害指挥部各成员单位：

9月26日凌晨，因极值暴雨灾害造成雅安市天全县一在建工程10余名施工人员失联。省委省政府对此高度重视，彭清华书记、黄强省长、罗文常务副省长、曹立军副省长等省领导相继作出重要批示，要求在确保参与救援人员安全的情况下全力搜救被困人员，及时转移受威胁群众，加强地灾监测预警，严防次生地质灾害，并高度戒备本轮和近期降雨，切实做好防灾减灾各项工作。各地各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领导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引以为戒，举一反三，扎实落实防灾责任和措施，扎实做

好当前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尤其进一步强化在建工程地质灾害防范工作，全力确保安全度汛，现就有关工作要求紧急通知如下。

一、进一步认识当前防灾严峻形势。当前我省仍处于汛期，加之受特殊气候影响，华西秋雨持续不断，成灾风险高。各地各部门要继续保持临战状态，发扬连续作战作风，坚决克服懈怠心态、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充分清醒认识到当前地质灾害防范的紧迫性、严峻性，进一步加强对强降雨落区人口居住地、在建工程及其周边等重点区域各项防范措施落实落细，特别注重防范崩塌、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致河道淤堵并叠加山洪冲毁岸边房屋等设施出现人员伤亡，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千方百计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进一步压紧压实防灾责任。各地各部门要严格落实属地主体责任、行业监管责任，全面落实省、市、县、乡、村、社、点七级防灾责任，盯紧盯牢汛期防灾各项工作，层层压紧压实防灾责任，把防灾责任落实到最小单位，把工作实化到户到人。坚持管行业必管地灾，充分发挥地质灾害指挥机构的统筹协调和牵头抓总作用，督促指导同级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利、文化和旅游、铁路、电力等部门做好威胁市政公用设施、交通道路沿线、河道及水利设施、旅游景区、铁路、电力建设项目生产生活场所等区域地质灾害排查整治的责任落实。特别是工程项目行政主管部门要切实加强督促指导项目业主和施工单位落实落细在建工程地灾防范各项工作。

三、进一步做好重点隐患排查。各地各部门要严格落实“三查”制度，依靠专业驻守队伍，充分发动基层干部群众等力量，借助高分遥感、无人机航摄、三维激光扫描等新技术、新手段，持续深入开展本地区本系统全覆盖、专业化、“地毯式”的地灾隐患排查，不放过任何一处死角、盲区。要突出排查重点，切实加强在建工程施工工地及工棚营区、陡坡陡崖、重要基础设施周边、地灾隐患危险区附近人群聚居地、人员密集场所等重点区域、重点地段、重点场所地灾隐患常态巡查和动态排查。对排查发现新增隐患，要逐一落实防灾责任和防范措施。特别是要督促指导项目业主和施工单位立即启动一次地灾隐患全面排查，对排查出的隐患立即整改，无法立即整改消除的要迅速落实主动避险措施，确保人员安全。

四、进一步做好风险防控。各地各部门要紧盯雨情、汛情及险情发展变化趋势，及时开展会商研判，进一步做好短临预警预报，充分利用网络、短信、电话、广播等动态发布预警信息。特别是加强对施工人员、外来游客的预警信息发布，做到预警信息发布全覆盖、无遗漏。要坚决执行“三避让”“三个紧急撤离”刚性要求，进一步做实预案，加强应急准备，一旦发现险情，务必立即果断按预案转移，做到“应转必转、应转尽转”，避免因避让不及时造成人员伤亡。特别是处于地质灾害高风险区的在建工程施工工地及工棚营区，要适时根据雨情、险情的发展趋势提高预警响应级别，提前主动将受威胁人员全部转移至安全地带，

最大限度规避隐患风险。同时，切实加强避险转移人员安置管控，坚决做到“不安全、不返回”。

五、进一步强化值班值守。各地各部门要切实加强值班值守，严格执行领导带班和 24 小时值班制度，防灾责任人员必须在岗在位，保持 24 小时通讯畅通，切实将汛期值班值守落实到位。特别是遇强降雨时段要增强值班值守力量，加强对在建工程、人员聚集区、旅游景区等重点部位的检查抽查，确保防灾工作不断档、不脱节。要切实加强信息报送工作，接到灾险情信息，第一时间按《四川省地质灾害信息报告和发布规定》相关要求上报，杜绝迟报、漏报、谎报、瞒报，为高效开展防灾救灾工作提供决策参考。

四川省地质灾害指挥部办公室

2021 年 9 月 26 日

（联系人：刘德志，电话：028-87033246）